

**臺中榮民總醫院醫學研究部
動物室動物攜出申請表**

編號：_____

申請人：	單位：
電話/分機：	IACUC 編號：La-_____
申請理由：	
動物品種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鼠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兔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豬	動物品系：
隻數/籠數： /	
留滯地點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研究大樓內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研究大樓外(須檢附核准之實驗動物申請表)	
註.1.除實驗結束或人道安樂死之犧牲動物，其餘一律當天返回動物觀察區，不可過夜。 2.須過夜者請檢附已申請過夜並獲核准之動物實驗申請表。	
攜出時間： 年 月 日 時	返回時間： 年 月 日 時
申請人簽名： _____ 日期 _____	
計畫主持人簽名： _____ 日期 _____	
動物室審核結果	
飼 育 員： _____	
獸 醫 師： _____ 日期 _____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同意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同意，原因：	